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17-10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和辽宁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交通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收到招标人国道丹阿公路吉黑省界至东宁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办、招标代理机构正信伟业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

联合体成为黑龙江省国道丹阿公路吉黑省界（琿春）至东宁段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A3 标段）（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 611,701,645.00 元。

工期：有效工期 24 个月。

工程概况：项目地点位于黑龙江省东宁市境内，主线全长 29.293 公里，为利用旧路改扩建工程，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5.5 米，工程内容包括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等施工图勘察设计、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全部工作，不包含房建、交安、绿化工程。

联合体情况：公司与辽宁交通设计院自愿组成投标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投标。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辽宁交通设计院为联合体成员。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公司承担本项目路基、路面、桥涵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全部工作；辽宁交通设计院承担全线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叉等施工图勘察和设计工作，提交详勘资料和施工图设计文件。（本项目勘察、设计费用投标报价为 6,824,600.00 元）

该项目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8.07%。

公司接到上述中标通知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6 日

● 报备文件

- 1、国道丹阿公路珲春至东宁段 A3 标段中标通知书；
- 2、国道丹阿公路珲春至东宁段 A3 标段联合体协议。